

# 第四章 客體位移事件中的「向」、「朝」、「往」

## 第一節 事件

### 一、「事件」之定義

第二章文獻探討已論及 Jakendoff(1972,1983,1990)對於事件(event)有別於狀態(state)的描述，確立介詞「向」、「朝」、「往」作為一個移動事件的引介角色，必在「事件」的句義中起作用，而非狀態。在此基礎上，再細究「事件」的內容究竟為何？概括性地來說，「事件」也可稱為「語境」(situation)，Saeed(1997)“event”、“situation”都用，C. S. Smith(1991)用“event”說明 Semelfactives 瞬間性動作；另一說法，「語境」可能是「事件」或是「狀態」。鄧(1985)：「語境(situation)指人際語言交往的最小完整情況，一般可由一個單句代表。」此說明表示的即是事件的概念。因此，為避免語境可能包括狀態的情況，本論文便以「事件 event」來做為以下「向、朝、往」移動事件的基本定義。Vendler(1967)將事件分為 Activity (活動)、Accomplishment (完結)、Achievement (達成)、State (狀態) 四類：

- (1) Activity 活動：純粹表動作，例如：跑、走路、游泳等。
- (2) Accomplishment 完結：表經歷一段時間完成某一動作，例如：跑了一哩路、畫一個圓圈、寫一封信等。這個動作必定是含有某一目標，在「一哩路」還沒跑完以前，「跑了一哩路」這個事件就不成立。
- (3) Achievement 達成：強調在某單一時點有另一狀態的產生，例如：認出、找到、跨過界線、贏了比賽、學會等。
- (4) State 狀態：表一種情況的存在，無關乎時間，例如：喜歡、討厭、知道等。

這個分類不等於動詞的分類，而是根據整句的時間結構，就句子謂語成分做分類，不單是“動詞”本身。因此，同一動詞可能橫跨三類，比方說“他學英語”是活動、“我們一節課只學了兩個生詞”是完結、“我終於學會開車”是達成。可見，不能只就某一動詞來判定是哪一類語境，而是取決於整

個謂語成分。

鄧(1985)對語境的描述，以及 Vendler(1967)的分類構成了本文對於「事件/語境」整體框架的架設，也就是位移事件中「事件」的定義。

## 二、「向」、「朝」、「往」與「事件內容」的關係

### 1.2.1 S + (狀語) + 向<sub>1</sub>朝<sub>1</sub>往<sub>1</sub> + O + V(+NP)<sup>38</sup>

在關心位移事件中，介詞「向、朝、往」能和哪些動詞搭配、能產生怎樣的位移軌跡之前，我們可以先了解介詞「向、朝、往」存在於哪些事件的類別中，並以此做為確立整體客體位移事件的第一個篩選網(filter)，有助於釐清位移事件中「向」、「朝」、「往」大致的面貌。這裡，先討論句式：S + (狀語) + 向<sub>1</sub>朝<sub>1</sub>往<sub>1</sub> + O + V(+NP)

- (1) a. 大家有志一同地朝前游。 【活動】  
b. 大家有志一同地往前游。  
c. 大家有志一同地向前游。
- (2) a. 他向天上開了一槍，鳴槍示警。 【完結】  
b. 他朝天上開了一槍，鳴槍示警。  
c. 他往天上開了一槍，鳴槍示警。
- (3) a. \*小妹往包裡找到鑰匙。 【達成】  
b. \*他朝宿敵殺死。  
c. \*大嫂終於向媽媽學會做菜。
- (4) a. \*我往他喜歡兩年了。 【狀態】  
b. \*小茜朝男友相信。  
c. \*員工向主管知道阿強的下落。

<sup>38</sup> 句式的分類與第三章相同，動詞「向、朝、往」為「向<sub>1</sub>、朝<sub>1</sub>、往<sub>1</sub>」，介詞的兩句式：動詞前 S + 向<sub>1</sub>朝<sub>1</sub>往<sub>1</sub> + O + V(+NP)，動詞後 S + V + 向<sub>2</sub>往<sub>2</sub> + O(+NP)

在 4-1 的討論中，已經說明了客體位移事件必定不會發生於「狀態」，例句(4)提出佐證；上例(1)(2)(3)則可清楚看出，「向」、「朝」、「往」只能在“活動”及“完結”句中成立，而不存在於“達成”句。若將例句(3)改成「小妹往包裡找鑰匙（活動）、他朝宿敵殺了一刀（完結）、大嫂終於向媽媽學做菜（活動）」就能成為合法句；這裡也呼應了「事件分類不等於動詞分類」的事實，同樣的動詞加了別的成分如補語（到、死等）、時貌標記（了）等便是不同的事件。但根據語料各五百筆統計，「向」、「朝」、「往」在同與外向動詞搭配時，「活動 activity」事件中最多，佔九成以上；「完結」事件則是佔非常少的比例，例如：「天鵝忍不住低下頭，朝青蛙叫了兩聲。李文秀手忙腳亂，向右跳了三尺。沿這條路，向前走三公里。」這類動詞後加了量詞的情形佔大多數。值得注意的是，「向」是三者中唯一可與內向動詞搭配的，且佔介詞「向」的用法三分之一強，其“完結”的事件也多是與量詞有關，如：「他向隔壁人家借了兩斗米、能不能向妳請教幾個問題。」但這類的完結事件仍然不多。所以，我們可以說，完結事件在「向」、「朝」、「往」中的表現並不明顯，主要是在活動事件。

既然句式「S + 向<sub>1</sub> 朝<sub>1</sub> 往<sub>1</sub> + O + VP (+NP)」大多為活動事件，亦即確立其客體位移活動事件的屬性：純粹表動作，沒有動作範圍需要“完結”或動作“達成”後的新狀態產生。

### 1.2.2 S + V + 向<sub>2</sub> 往<sub>2</sub> + O (+NP)

介詞「向、往」位於動詞後的句式是一個什麼樣的事件？第三章第二節談「向」的格語法分析中提到此句式的動詞只能是單音節的動作動詞，如：推、開、指、刺、撲、移、吹、走、扔、逼、倒、撞、滾等，也不是所有的單音節動作動詞都適用，如：吃、喝、偷、念、聽等；另外，能與「向」搭配的內向動詞也不能置於此。只分析這些單音節動詞的語義，得到的第一層結論是：此句式帶動的應該是“活動事件”。第二層則是：唯有其單音節動詞本身語義已經具有「+位移」特性的才行。

(5) 下了班，個個走向/往那家我們最愛的居酒屋。

(6) 購屋族移往/向郊區置產。

例句 5、6 真的是“活動事件”嗎？前面 1.1「事件定義」討論中，鄧(1985:7-9)對語境/事件的解釋提示了核心的分析方式：不能只單單觀察動詞，而是要關心整個謂語的成分，要不然就非「人際語言交往的最小完整情況」。分析例句 5、6 的謂語成分，“走向”、“移往”「動詞+向/往」無法構成一個完整事件/語境，必須是“走向那家我們最愛的居酒屋”才算是完整事件，而這是怎樣的事件？動作“走”、“移”有其完成的目標“向那家我們最愛的居酒屋”、“往郊區”；目標達到了，句子才成立，因此「向<sub>2</sub>、往<sub>2</sub>」處在「完結事件」中，而非表純粹動作的活動事件。

這個結論推翻了如戴(1984)<sup>39</sup>首重「動詞」的分析法。可見，從「事件/語境」的角度切入，了解人際互動的完整狀況，進而再解析句中動詞語義的搭配及限制，才是更能全面地理解、剖析句義的方法。

### 三、小結

原來方向介詞「向、朝、往」在不同的句法結構（句式一：S + 向<sub>1</sub>朝<sub>1</sub>往<sub>1</sub> + O + VP(+NP)，句式二：S + V + 向<sub>2</sub>往<sub>2</sub> + O (+NP)）帶動的是不一樣的事件/語境，動詞前的句式一絕大多數為「活動事件」；動詞後的句式二則為「完結事件」。確立各自所處的事件，或許能提供華語教學另一層思考，這將在【第五章】中仔細討論。

## 第二節 軌跡(path)與位移方式(manner)

在事件/語境概念的基礎之上，再進一步討論「向、朝、往」語義、句法表現的異同。本研究方向是希望從語義學的角度來重塑漢語「向」、「朝」、「往」的系統，並從詞性、句法結構將「向」、「朝」、「往」個別分類，以便在句式的架構中，討論其語義內容及搭配情形。此分類與第三章格語法的語義分類一致。

「向」分成：動詞向、介詞向 1、向 2

「朝」分成：動詞朝、介詞朝 1

「往」分成：動詞往、介詞往 1、往 2、往 3

<sup>39</sup> 戴浩一，1984，p.289-296.

向、朝、往都是動詞的用法，向<sub>1</sub>、朝<sub>1</sub>、往<sub>1</sub>的句構形式一致，如下：

「S + 朝<sub>1</sub>/往<sub>1</sub>/向<sub>1</sub> + O + V (+NP)」

向<sub>2</sub>、往<sub>2</sub>的句構如下，「朝」沒有此結構：

「S + V + 往<sub>2</sub>/向<sub>2</sub> + O + (VP)」

往<sub>3</sub>的句式與往<sub>1</sub>相同，但因其與方位詞搭配的比例頗高，所以就教學考量，將之另外獨立成一類。

文獻探討中已詳列 Fillmore(1968,1975,1982)、Jackendoff(1972,1983,1990)、Talmy(2000)以及儲誠志(2004)對於客體位移事件中語義成分的說明，其語義成分內容為：位移體/客體(figure/theme)、位移參照點(ground)、軌跡(path)、位移(motion)及其他伴隨事件，如位移方式(manner)、原因(cause)等，此章節便針對「向」、「朝」、「往」語義成分中的軌跡及位移做一研究討論，以見其三者語義表現的異同。

在分析之前，我們先回顧一下「向」、「朝」、「往」所呈現的句法關係是怎樣的面貌，見【表三-2】及【表三-3】。是什麼促成了以上表格「向」、「朝」、「往」替換的關係？是哪些語義特徵影響其句法表現？引發我們接下來的討論。

## 一、向量(vector)中的終點／源點

向量(vector)表達的是一個位移事件的移動歷程，可分為幾個基本位移模式，比方說客體移動“到達某個參照點”是一種模式，“路過某個參照點”、“離開某個參照點”都是；這就意味著「向量」在位移動程中凸顯了源點、過點、終點、目標等。若以此範疇來看，介詞「向<sub>1</sub>、朝<sub>1</sub>、往<sub>1</sub>」與「向<sub>2</sub>、往<sub>2</sub>、往<sub>3</sub>」牽涉到的模式便是終點或源點的位移模式，這與格語法中的語義指向相近，在 Talmy (2000)的分類中，向量是軌跡中的一項<sup>40</sup>，我們以此來討論「向」、「朝」、「往」所呈現的移動歷程。先從句構相同的向<sub>1</sub>/向<sub>3</sub>、朝<sub>1</sub>、往<sub>1</sub>/往<sub>3</sub>開始。

<sup>40</sup> 軌跡(path)包括向量，另外還有維向(the conformation component)，如漢語中的裡、外、上、下等；指示成分(deictic component of the path)，如漢語中的來、去。

### 2.1.1 向<sub>1</sub>/向<sub>3</sub>、朝<sub>1</sub>、往<sub>1</sub>/往<sub>3</sub>的終點/源點表現

S + 朝<sub>1</sub>/往<sub>1</sub>/向<sub>1</sub> + O + VP (+NP) 【具體】

向量的終點指向做為依據時：

- (7) a. 當他們一躍上馬時，馬兒竟朝北方奔去。(平衡語料庫)  
b. 當他們一躍上馬時，馬兒竟向北方奔去。  
c. 當他們一躍上馬時，馬兒竟往北方奔去。

從(7)和這樣的句子「飛機從台北經東京往/向/朝紐約飛行」，看出「向/朝/往」都可引介終點概念，表動作的方向；由於動詞組的“奔”為外向動詞，“去”為 Talmy(2000)軌跡中的指示因素(deictic component)，其指出以說話者為參照點的移動方向。若以向量的源點指向做為依據時：

- (8) a. 為了業績，他又向家裡借錢，買下三十幾萬元塔位。  
(聯合知識庫)  
b.\*為了業績，他又朝家裡借錢，買下三十幾萬元塔位<sup>41</sup>。  
c.\*為了業績，他又往家裡借錢，買下三十幾萬元塔位。

能做為引介源點指向的只有「向」，「朝」和「往」都無法與內向動詞搭配，另外，根據語料顯示，「向<sub>1</sub>」的源點指向用法甚多，隨機取自平衡語料庫 300 筆中就有 98 筆，約佔 36% 將近三分之一。由此可見，「向」、「朝」、「往」皆可為終點指向的介詞，其中，「向」又可兼為源點指向的介詞，這點便駁斥了古川裕(2000)<sup>42</sup>所說：

“對、向”等終點指向(Goal-oriented)的介詞是只能從 A 走到 B 的橋，是[A→B]的單行道。

<sup>41</sup> 在大陸是合法句，因為「朝」可以引介行為/動作的對象，並且與內向動詞搭配，換言之，「朝」是終點指向也具源點指向。

<sup>42</sup> 古川裕，2000，p.37-44。

也就是說，「向」的語義指向理應是[A↔B]的雙向道，同具終點及源點指向，例句如：

(9) 孩子需要的時候會向父母求助。(平衡語料庫)

(10) 我向老闆要了兩碗湯圓。(聯合知識庫)

名詞 A “孩子”、“我”才是“幫助”、“兩碗湯圓”移動的終點，動作行為 VP “求”、“要”的對象，語義指向[A←B]，B 是起點(source)而非終點，由此看來，「向」不僅是終點介詞，還是起點介詞，主要判定標準在於鄧守信(1975:188-196)所提的內向動詞（買、問、要、學等）與外向動詞（賣、告訴、給、教、送等），當動詞為內向動詞時，「向」引介的語義指向是起點；相反地，動詞為外向動詞時，「向」所引介的語義指向則為終點。此論證顯示了古川先生對於「向」為單向的終點介詞的描述是有些缺漏的。

### 2.1.2 向<sub>2</sub>、往<sub>2</sub>的終點表現

「S + V + 向<sub>2</sub>/往<sub>2</sub> + O + (VP)」

由於動後的「向<sub>2</sub>」無法與內向動詞搭配，所以並沒有「源點」的語義表現。向量的終點指向做為依據時：

(11) a. 火車開向布拉格。 (平衡語料庫)

b. 火車開往布拉格。

(12) a. 一頭大灰狼尖利的牙齒咬向她的咽喉。 (平衡語料庫)

b. \*一頭大灰狼尖利的牙齒咬往她的咽喉。

O 的語義角色“布拉格”、“她的咽喉”都是終點(goal)，這裡的終點概念和向<sub>1</sub>不同，它們是處所賓語，「向」引介動詞的方向、對象更為清楚，我們把例 11-a、12-a 換成「火車向布拉格開」、「一頭大灰狼尖利的牙齒向她的咽喉咬」，“布拉格”、“她的咽喉”並非處所賓語，而是狀語，牽涉到的主要概念在於“方向”，不是“終點”；例 11、12 的 O 則多了終點性。用方位詞來作測試，第三章談論「向<sub>2</sub>」的 S、O 已有論述。

O 的內容若是處所名詞，表示動作將會或已經到達的處所（例 11）；若是指人的名詞（例 12）或抽象名詞組，表示動作行為的對象，a 句合法，b 句卻是不合法句，這便是引出以下 4.3.2 的討論，「向」是[+visibility]，O 可當動作行為的對象；「往」是[-visibility]，O 則不能充當動作行為的對象。詳細討論見本章第三節「可視性」。

## 二、位移方式(manner)所造成之軌跡

此章節所要探討的是由「介詞＋名詞組＋動詞組」中動詞組所擔負的位移方式(manner)在位移事件中，到底呈現的是怎麼樣的一個軌跡，其移動的方向性(direction)為何？「向」、「朝」、「往」是否能跟動詞位移方式所走的路徑相同？以下將一一做討論與比較。在此，整理 Talmy(2000)以及儲誠志(2004)將位移事件中的定向軌跡(Orientation Paths)分為：縱向(Vertical)、橫向(Horizontal)、面向(Facing)、迴轉(Returning)、趨向(Verging)。

- i. 縱向(Vertical)：客體縱向移動，包括遠離或接近地平線。例如，炊煙裊裊升起、他何時下山的？
- ii. 橫向(Horizontal)：
  - ◆前進(Forward)：客體橫向的移動，包括遠離或接近參照點(Ground)。例如，本列車開往北京(面對 front＋前進 forward)。
  - ◆後退(Backward)：客體在原有的橫向移動路徑上，再做一個與原先反方向的移動。例如：如果車子再向後倒一點就撞到了！  
(背對 backward＋後退 back)
- iii. 面向(Facing)：客體往面對(Front)或背對(Back)的方向移動。
- iv. 迴轉(Returning)：客體在原有的移動路徑上，再做一個與原先反方向或曲線的移動。例如，他終於回老家了、小文沒來過這兒，繞了一大圈才到。
- v. 趨向(Verging)：客體多向移動，包括遠離或接近參照點。例如，



聖誕老公公一到，小孩子都圍了上來。

若用「向」、「朝」、「往」帶動，客體在上述五種方向性的移動是什麼樣的面貌？由於漢語移動事件中若含引介方向的介詞如：向、朝、往，橫向移動必定與客體面對或背對相關，因此，以下的討論有：縱向 Vertical、橫向+面向 Horizontal+Facing、迴轉 Returning 及趨向 Verging。

i. 縱向 Vertical:

- (13) a. 熱氣球向藍天升起。 (聯合知識庫)  
b. 熱氣球朝天上升起。  
c. 熱氣球往天上升起。
- (14) a. 他一鍬一鍬地往地殼裡掘。 (現代漢語語料庫)  
b. 他一鍬一鍬地向地殼裡掘。  
c. 他一鍬一鍬地朝地殼裡掘。
- (15) a. 為讓創意向下紮根，工研院主辦「U19 獎創意、闖未來」創意競賽。 (聯合知識庫)  
b. 為讓創意往下紮根，工研院主辦「U19 獎創意、闖未來」創意競賽。  
c.\*為讓創意朝下紮根，工研院主辦「U19 獎創意、闖未來」創意競賽。

“實物”客體「棉花、鍬子」移動的方向是「上」和「下」，「向」、「朝」、「往」皆能採如此縱向的軌跡，但在例句(15)c.「朝」句中，抽象客體「創意」卻無法以縱向的軌跡移動，我們再看別的句子「當弊案不斷往下發展，…」卻不能說「\*當弊案不斷朝下發展，…」可見，介詞「朝」可以在實物客體移動中表縱向的移動方向，如例(13)b.、(14)c.或如「再朝下走一段，就到了」；介詞「朝」卻不能表抽象的縱向客體移動，然而，動詞「朝」表實體動作時，的確也能是縱向、垂直的，如「請把手心朝上」這類的句子。

ii. 橫向+面向(Horizontal+Facing)

- (16) a. 穿後襪曳地的禮服時只能往前走，不能倒著走。(聯合知識庫)

【Forward + Front】

- b. 穿後襪曳地的禮服時只能向前走，不能倒著走。  
c. 穿後襪曳地的禮服時只能朝前走，不能倒著走。

- (17) a. 我們假日都往百貨公司去。 【Forward+Front】 (聯合知識庫)

- b. 我們假日都向百貨公司去。  
c. 我們假日都朝百貨公司去。

- (18) a. 請把車再往後倒一點。 【Forward + Back】 (聯合知識庫)

- b. 請把車再向後倒一點。  
c.\*請把車再朝後倒一點。

- (19) a. 王子又往後面望去。 【Forward + Front】 (聯合知識庫)

- b. 王子又向後面望去。  
c. 王子又朝後面望去。

在以上(16)到(19)的例句中，為何都是前進(forward)？主要是因為這四類具體移動例句的語義指向，還是指向「終點」，也就是說，都是往參照點的方向移動，「向」、「朝」、「往」在表示橫向的客體移動時，時常和面向(facing)同時發生，不管是怎樣的搭配，客體往面對或背向做橫向移動，「向」、「往」都能符合這樣移動的軌跡，但，「朝」能以面對(front)的移動，不能以背對(back)的移動，在《現代漢語辭典》中的解釋，「朝」的本義為：面對著；「向」也是：對著，特指臉或正面對著。「往」則是：去。由此判斷，「往」在動詞義上即與「向、朝」不同，「向」又能以背對(back)的方式移動，「朝」卻不能，能否由此證明，「向」的語法化多於「朝」，這還需要更多歷時的研究，這裡就不再贅述。必須再說明的是，背對和面對的差別在於客體是否“臉部對著”移動的方向，一個是“臉部、頭”的正面，一個是“臉部、頭”的反面。例(19)c.「望」是正面義；例(18)c.「倒」則是反面義。「朝」不可跟「反面義」的移動軌跡搭配。而在抽象位移事件方面，如「你醒醒吧，別總是往/向/朝後看；科技不能向/往後倒退、\*科技不能朝後倒退；他們倆的關係的確已經向

/朝/往前進了一大步。」「向」、「朝」、「往」和具體位移軌跡的搭配關係是一致的。

### iii. 迴轉 Returning:

- (20) a. 球要向左彎或向右彎，就看腳踢中球的點而定。(聯合知識庫)  
 b. 球要往左彎或往右彎，就看腳踢中球的點而定。  
 c. \*球要朝左彎或朝右彎，就看腳踢中球的點而定。
- (21) a. 日德大選可能使西方世界向右轉。(聯合知識庫)  
 b. 日德大選可能使西方世界往右轉。  
 c. \*日德大選可能使西方世界朝右轉。

例(20)及(21)可看出「向」、「往」能採曲線的移動軌跡，「朝」則不行。由此看來，「朝」的面對義仍是相當穩固的，而且當客體移動時，「朝」非得位於橫向、縱向的“直線”軌跡上不可，因此，得出「朝」的語義特徵為[+位移，+具體縱向，+橫向，+面對，-曲線，+直線]。

- (22) a. \*我上星期向老家回了。  
 b. \*我上星期往老家回了。  
 c. \*我上星期朝老家回了。

至於迴轉的軌跡，這種方向性「向」、「朝」、「往」皆不能採行。“回”動詞語義隱含(entail)了“去”，也就是說“去”不存在，就沒有“回”，所以它所呈現的軌跡是「↔」，動詞“繞”也是如此。「向、朝」的面對義，以及「往」的“去”義顯然地都與雙向義的“回、繞”等產生語義衝突。這樣一來，便說明了「向」、「朝」、「往」的位移軌跡必定不能是「↔」的事實。

### iv. 趨向 Verging:

- (23) a. 我一到，鴿群立即往四面八方散去。(發散 Divergent)  
 b. 我一到，鴿群立即向四面八方散去。  
 c. 我一到，鴿群立即朝四面八方散去。

- (24) a. 小孩一看見糖就往那兒圍了上去。 (會聚 Convergent)  
 b. 小孩一看見糖就向那兒圍了上去。  
 c. 小孩一看見糖就朝那兒圍了上去。

在趨向(verging)的部分，「散、圍」動詞語義由某一中心向外發射[+divergent]、由多方向往某一中心移動[+convergent]，這兩種移動方式皆能跟「向」、「朝」、「往」搭配，共同勾畫出向內/向外的趨向軌跡。而抽象移動事件中，如：疫情不斷向/往/朝四處擴散、愛的力量向/朝/往這塊小地方聚集了起來。亦能呈現如此的移動軌跡。

### 三、小結

綜合以上「S+朝1/往1/向1 +O+VP(+NP)」VP的位移方式(manner)所產生移動的軌跡共有縱向(vertical)、橫向+面向(horizontal+facing)、迴轉(returning)及趨向(verging)四種，而中間哪些能和朝1/往1/向1搭配，哪些不行。換言之，「朝1/往1/向1」引介的移動事件，其所走的軌跡為何，整理如下。

【表四-1】

	Vertical		Horizontal + Facing				Returning				Verging	
			Forward + Front		Forward + Back		曲線		迴轉			
	具 體	抽 象	具 體	抽 象	具 體	抽 象	具 體	抽 象	具 體	抽 象	具 體	抽 象

向 1	+	+	+	+	+	+	+	+	+	-	-	+	+
往 1	+	+	+	+	+	+	+	+	+	-	-	+	+
朝 1	+	-	+	+	-	-	-	-	-	-	-	+	+

### 第三節 施事性(Agentivity)與可視性(Visibility)

#### 一、施事性 (Agentivity)

S + 朝 1 / 往 1 / 向 1 + O + VP (+NP) 【具體及抽象引伸義】

此章第二節主要是從動詞組 VP 的語義指向、動詞組 VP 位移方式所引導軌跡模式的方面討論。本小節回頭關照影響位移事件的其他語義參照項：施事性(Agentivity)。根據 Talmy(2000)所論，施事性的參照有：

- ◆ Nonagentive 施事不出現，如：石頭往山下滾。(客體：石頭)
- ◆ Self-agentive 自移，如：他們倆兄弟往山下滾。  
(客體：他們倆兄弟)
- ◆ Agentive 致移，施事出現，使位移體移動。如：他朝樹枝上的鳥丟了一個石子。(客體：石子)

Nonagentive 和 Agentive 的施事者、客體為兩個不同的個體，Self-agentive 的施事者就是客體本身。而以下的例句：

- (25) a. 枯葉紛紛往下落。 (Nonagentive)  
b. 枯葉紛紛向下落。

c.\*枯葉紛紛朝下落。

- (26) a. 中部警方佈下重兵，不讓他往北逃竄。  
 b. 中部警方佈下重兵，不讓他向北逃竄。  
 c.\*中部警方佈下重兵，不讓他朝北逃竄。

「向」、「往」能在[-agentive]的句子中成立，「朝」則必須和[+agentive]搭配，單看例句(25)或許有人會說「落」的語義本來就是[-agentive]，早已決定了「朝」無法搭配的事實，就如同我們也不能說「\*風箏朝下掉。」，例句(25)句義中的施事性不明確。例句(26)當我們取消S的施事性時，「朝」句還是無法成立。相反地，恢復S的施事性，如「他朝北逃竄」便是合法句。由此可知，「向」、「往」可在施事性正、負的句子中，「朝」則只能在[+agentive]的句義中，然而，必須留意的是：施事性的取決來自於動詞或S等成分。

隨機抽樣平衡語料庫和聯合知識庫五百條語料做一統計，非具體空間位移的「朝」約佔42%，這類句子如：「IBM此策略是朝開放性架構發展，與各系統均可連接。中國大陸逐漸朝市場自由化的方向前進。」其S雖非有意志、有生命的“施事”，但組織、國家等單位、策略的執行都是“人”；再者，Lakoff & Johnson(1980)指出人類會自然地用空間的「實體」(entity)來表達抽象概念，稱之為 Ontological Metaphors，「國家、策略」不會自己「前進、發展」，這裡隱喻所指的就是“人”這個實體。因此，「朝」的抽象位移事件仍舊是[+agentive]具施事性的。

總結以上討論可看出，對照 Talmy(2000)在影響位移事件的語義因素「施事性」的三個參照，「向」、「往」、「朝」的情形如下表。

【表四-2】

	無施事 Nonagentive	自移 Self-agentive	致移 Agentive
向	±	±	±

往	±	±	±
朝	+	+	+

## 二、可視性 (visibility)

**S + 朝 1 / 往 1 / 向 1 + O + VP (+NP) 【具體及抽象引伸義】**

現在我們再從「O的內容」來看「向」、「朝」、「往」還有什麼語義特徵。

- (27) a. 你有事就向他說。  
 b.\* 你有事就往他說。  
 c.\* 你有事就朝他說。
- (28) a. 這件醜聞一定得向黨中央報告。  
 b.\* 這件醜聞一定得往黨中央報告。  
 c.\* 這件醜聞一定得朝黨中央報告。
- (29) a. 阿弟向電台點了王菲的成名曲。  
 b.\* 阿弟往電台點了王菲的成名曲。  
 c.\* 阿弟朝電台點了王菲的成名曲。

例句(27)、(28)、(29)中，O都是事件的對象，很明顯地，「朝」、「往」都不能引介動作的對象，只有「向」可以。延續之前的討論，在Talmy(2000)、儲誠志(2004)對於位移事件軌跡的架構中，除了4.2的定向軌跡(Orientation Paths)之外，感知軌跡(Sensory Paths)也能為這個現象做一些說明。感知軌跡包括視覺軌跡(visual path)，而例句中「向」、「朝」、「往」所引介的對象「他、黨中央、電台」跟動詞組「說、報告、點」並沒有什麼“視覺”的關係。其間的關鍵在於「向」、「朝」、「往」本身是否具有可視性[±visibility]，「向」

具有可視性，客體(theme)不但能從 S 傳到 O (有時是 O 傳到 S<sup>43</sup>)，而且 O 就像是“視覺可及”般地做為動作的受事者 (或施事者<sup>44</sup>)，比方說，他向身在美國的父母發了一封電報。我們卻不能說：\*他往/朝身在美國的父母發了一封電報。換言之，「朝」、「往」便是不具可視性 [-visibility] 的，所以 O 不能是動作的對象。此時的「向」也能替換「跟、對」，也就是說，「跟、對」和「向」相同的語義是可視性，彼此間在句法結構上可相互代換。

如果我們執行「說(事情)、報告(事情)、點(歌)」的動作時，肯定會找一個“對象”，而無關“動作的方向”，這個對象要能概念上 (conceptually) 地處在面前，而這個語義 [+visibility] 就「向」具備，「朝、往」都是 [-visibility]。然而，如何判斷 O 是動作的對象還是方向？這就得看是怎樣的事件了，例如上述\*你有事就往/朝他說。若只是歸納性地說「往」後面不能接指人、指物的代名詞，如：孟慶海(1983)，那怎麼解釋「小妹隨手拿起茶杯，往他丟過去」？這裡的“他”也是人稱代詞。可見，結構式的搭配關係是不足夠的，還得細究整體事件的意義。

## 第四節 「時間」因素在「向」、「往」、「朝」中的表現

### 一、從時間順序原則來看終點性

如 4.2.1-2 所論，介詞「向 2、往 2」位於動詞後的終點性強於動詞前的「向 1、往 1」，論證的基準用方位詞來測試，在此我們以戴浩一(1985)<sup>45</sup>時間順序原則(The principle of temporal sequence)，簡稱 PTS，再次檢驗其終點性。附帶一提的是向 2 的句式在平衡語料庫「向」五百句中約僅佔 11%(55/500 筆)，以往卻都與向 1 相提並論，此數據凸顯兩句式使用的差距。

<sup>43</sup> 「向」和內向動詞搭配時。

<sup>44</sup> 同上。

<sup>45</sup> 戴浩一，1985，p.49-72.



介詞「向 2、往 2」句式：

**S + V + 向 2 / 往 2 + O + (VP)**

戴(1985)提出，漢語是缺乏形態變化的語言，跟形態變化語言比起來(如英語、德語等)，漢語語序承載了更多的語義功能，這個語義結構來自於對自然世界空間、時間的感知，因此，漢語根據時間順序的句法結構便是直接表示了來自於自然感知概念的語義結構。比方說，「他坐公共汽車到這兒、他到這兒坐公共汽車。」前句是先坐公共汽車然後才有“到這兒”這件事；後句則是先“到這裡”才執行「坐公共汽車」的動作。以此論證，火車向/往南開、\*火車開向/往南。前句，火車必定是得先設定(面對)一個方向，才「開」；而不會是後句開了以後才有方向。至於之前所談，位於動詞後的向 2 往 2，其終點性強於動詞前的向 1 往 1，PTS 能做一佐證。

(30) a. 火車開向布拉格。 (平衡語料庫)

b. 火車開往布拉格。

按照時間順序原則 PTS，例句 30 的解釋應該是：火車先“開”再“向”布拉格，這並不符合真實情況，如此，此例句應是非法句？可見，「布拉格」的終點性，值得我們進一步討論。在這裡「布拉格」肯定是一個終點，一個可到達的終點(a reached goal)而不只是動詞前「向 1 / 往 1」投射性的終點(a projected goal)，這樣，語義上才不會產生矛盾，換言之，例(30)「向、往」的語義是「到」，火車終究會抵達布拉格，跟火車向/往布拉格開「不一定會抵達布拉格」的意思不同，那何不就用「到」？「開向、開往」不但引進的是可到達的終點，它們還引介“方向”的概念，這是有別於“到”的語義之處。因此，動詞前「向 1 / 往 1」的語義是：方向 > 終點；而動詞後的向 2 往 2 在語義上所具的終點指向是與「到」等量齊觀的。

## 二、時態

漢語裡頭表時態的成分有：了(完成)、在/著(持續)、過(經歷)，

Chan(1980)<sup>46</sup>對於時間架構裡時貌(體)的標誌「在」、「著」做了精闢的分析,「在」的作用是在時間軸上給過程定位;「著」的作用是在時間軸上給狀態定位。戴(1987)提出漢語中時態標記的時間結構可用它們在時間軸上的空間結構來說明。論及時態,得在事件中動詞的架構下才有意義,也就是說,介詞「向<sub>1</sub>、朝<sub>1</sub>、往<sub>1</sub>」不能與時貌標記結合,動詞「向<sub>1</sub>、朝<sub>1</sub>、往<sub>1</sub>」才能討論與時貌標記結合的關係。劉等(1983)指出介詞不能帶動態助詞是介詞的語法特徵之一,至於像「沿著、朝著、向著、隨著、除了、為了」等這樣的情形,“了”、“著”不表任何語法意義,句子裡用不用,其意義、用法基本相同,所以在這裡的“了”、“著”不是動態助詞,而是介詞本身固有的構成成分。劉等(1983)以詞彙化的觀點來說明,若是如此,「向、向著」的句法搭配應該會是相同的,「朝、朝著」亦然,但我們看以下的例句:

- (31) a. 看到這幅景象,大家都向後退了一步。  
b.\*看到這幅景象,大家都向著後退了一步。

例句(31)或許能用現代漢語趨向“雙音節”的角度來解釋;若從語義的角度來看,(31)-a「向」做為介詞,引介方向,進而有“退了一步”的動作;「向著」如果也是介詞,情形理應是相同的,為何會是非法句呢?如果把「向」看成動詞,「著」是助詞,語義上「向,面向」、「退,背向」自然就產生了矛盾,因此造成例句(31)中「向」不能用「向著」替換的句法現象。

- (32) a. 他每到一國,諸侯都願意主動向他請教政治上的問題。  
b.\*他每到一國,諸侯都願意主動向著他請教政治上的問題。

另外,再看例句(32),與內向動詞「請教」搭配的情形,介詞「向」也無法替換「向著」,在第三章中的討論已經提到,介詞「向」可以與內向動詞搭配,語義指向使得主語成為受事(patient),而(32)-b則顯示「向著」並沒有這樣的語法功能。但若以「向」是動詞、「著」是動態助詞來看,即可揭示其中語義相衝突之處,「諸侯」不可能同時是「向,面對」中的施事(agent),又是「請教」中的受事(patient)。由此推之,自然也就駁斥了同為介詞「向、

<sup>46</sup> Chan, Majorie K. M., 1980, p33-79.。

向著」，句法卻不一致的現象；「向著、朝著」並非如劉等(1983)所說的是介詞本身固有的結構。因此，重新界定介詞「向/朝」與“「向著/朝著」=動詞「向/朝」+動態助詞「著」”應該是必走的路，而語義指向相互衝突的檢驗可提供另一個思考的方向。

## 第五節 小結

本章節著重於探討“動態”「向」、「朝」、「往」在客體位移事件中，因其語義特徵或限制所產生的移動模式。首先，以鄧(1985)對語境/事件的描述以及 Vendler(1967)的分類形成我們對於「事件/語境」定義的解釋，並得出句式一「S + 向 1 / 朝 1 / 往 1 + O + VP (+NP)」多是「活動事件 activity events」<sup>47</sup>、句式二「S + V + 往 2 / 向 2 + O + (VP)」所呈現的則是「完結事件 accomplishment events」。其次，建立了事件的概念之後，再從語義觀點：位移方式所造成之軌跡、施事性、可視性，來探討「向」、「朝」、「往」反應在句法上的差異，進而建立起語義-句法的連結。

經由各項語義特性的檢視得出：「朝」的語義限制明顯大於「往」和「向」。動詞主導軌跡的形成，然而「向」、「朝」、「往」能在何種形式的軌跡上移動，牽涉到三者本身還負載多少的動詞語義而定，「朝」不能做“反面義”的橫向移動，如：「\*請把車再朝後倒一點。」；也不能於迴轉的軌跡上移動如「\*球要朝左彎或朝右彎，就看腳踢中球的點而定。」，這都與「朝」本身“（正）面對義”有關。就此觀點，「向、往」的語法化程度是高於「朝」。另外，「朝」需是[+施事性 agentive]的句義，「向、往」的施事性則不限正、負。最後，可視性的討論中得出：只有「向」具可視性，「朝、往」都不具備，例如：「他向身在美國的父母發了一封電報。\*他往/朝身在美國的父母發了一封電報」。

由於自然語言彼此之所以有異，主要來自於時態系統的不同，討論“事件”無法不涉及“時間”，因此，再從時間的角度來探討動前「向 1 / 朝 1 / 往 1」與動後「往 2 / 向 2」終點性的強弱以及「向」、「朝」、「往」加了時貌標記「向著/朝著」的相關問題。

<sup>47</sup> 4.1.2 語料九百筆顯示約為九成爲活動事件，其餘一成左右是完結事件。